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19年度，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预计将与控股股东铁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牛集团”）或其关联方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本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2107.91万元，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0.14%。

2、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应建仁、金浙勇、燕根水、俞斌对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事前认可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铁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黄山金马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中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预计2019年本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杭州易辰孚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市场定价	2000	360.33	800.96
	浙江辛乙堂木业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市场定价	1000	64.78	360.88
	小计			3000	425.11	1161.84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杭州易辰孚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800.96	0	0.04%	不适用	
	浙江辛乙堂木业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360.88	0	0.02%	不适用	
	小计		1161.84	0	0.06%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因 2018 年关联交易数额较小，公司没有对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杭州易辰孚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临安市青山湖街道泉口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555517977X2

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叶菲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汽车配件、变速器（在许可项目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销售：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金属材料（除贵金属）；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筹建汽车生产项目；自动化输送设备、仓储设备、焊接设备、涂装设备、自动化成套设备销售、安装、维护；汽车零部件、模具、金属材料、电子产品、建筑材料（除砂石）、装饰材料的批发、零售；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易辰孚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110,670,136.99 元，负债总额为 1,878,516,520.30 元，净资产为 1,232,153,616.69 元，实现营业收入为 1,549,047,553.25 元，净利润为 77,924,095.5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浙江辛乙堂木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横畈产业区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5397773289T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胡明明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安装：原木门、钢木门、复合门、庭院门、防火门、金属门、车库门、家具、实木地板、景观木制品、木质门窗、五金配件、锁具；室内外装饰装潢设计、施工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浙江辛乙堂木业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42,246,932.08 元，负债总额为 35,861,227.01 元，净资产为 6,385,705.07 元，实现营业收入为 48,057,775.05 元，净利润为 712,381.8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符合《深交所上市规则》条款
杭州易辰孚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0.1.3 条第二款
浙江辛乙堂木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10.1.3 条第二款

（三）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各关联人均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关联交易均按关联交易协议约定按时履行，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未出现过违约情形。与公司已形成了较为固定的交易伙伴关系，是本公司采购、销售渠道等配套服务比较重要的组成部分，对对方的履约能力本公司表示信任。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依据市场交易价格进行定价，或是按照市场公允原则进行协商定价。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购销双方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铁牛集团或其关联方采购、销售汽车零部件等产品。

定价政策：按照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用公允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最终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合同标的物初验合格且办理暂收手续上线月末 90 天，采用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付款。

违约责任：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订单要求履行相应的权力和义务，任何一方没有履行或没有完全履行合同，将由过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并负赔偿责任。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拟发生的上述交易均在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内，有利于公司对资源进行有效整合加以充分利用，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保证公司正常运营，提高了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均遵循市场化原则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成本水平，通过平等协商确定，该等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包括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必要、持续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铁牛集团或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项目是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预计关联交易是本着公允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及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2、公司 2018 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3、上述预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未来效益的增长有着积极的作用。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三日